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0 年 6 月 29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檢察司

連 絡 人：司長 蔡瑞宗

連絡電話：02-23116869

編號：00—060

針對今(29)日媒體報導所指「查賄第一名檢察長 回部休息」一事，對法務部人事調整之通盤考量容有誤解，特予澄清說明：

法務部於本(100)年 6 月 28 日召開檢察官人事審議委員會，主要係因應廉政署將於 7 月 20 日成立，現任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下稱澎湖地檢署)檢察長張宏謀將調任廉政署副署長，為免澎湖地檢署檢察長懸缺，並本於適才適所，增加歷練機會，以培養檢察系統人才之原則，乃通盤考量作局部之人事調整。有關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下稱高雄地檢署)檢察長邢泰釗之職務若有調整亦是本於上述原則，以增加其歷練，豐富其專業，乃肯定與培植人才之用意，絕非媒體所稱回部休息，況法務部司處主管業務繁忙，責任深重，亦無「休息」之可言。

邢檢察長於高雄地檢署任內之查賄績效優異，有目共睹，法務部亦予肯定，對各地方法院檢察署之查察賄選表現已通盤檢討，資為獎懲。法務部本於上述人事調整原則，將由部長針對本次局部調整之各項職缺通盤考量後，新任檢察長依規定於檢察官人事審議委員會所提 6 名建議名單中圈選，並就其他連鎖調整之職缺選任適當之人才賦予新職，委以重任，期使法務部整體業務表現更為優異，故邢檢察長之新職目前尚未確定，媒體所稱「邢檢察長係去年查賄太辛苦

才調整職務回部休息」自屬臆測之詞，亦絕無所謂「疑有政治力介入」情事。

媒體報導另指昨(28)日檢察官人事審議委員會中，政務次長「陳守煌後來道歉並更正，指邢泰釗人事調整，與未貫徹檢察一體無關」，其實情乃因有委員於會中指出邢檢察長之異動如果是未遵守檢察一體，應連同其他有同樣缺失之檢察長一併考量，不宜僅調整邢檢察長，以免被誤會等意見，陳政務次長始針對其發言若造成與會委員誤認法務部僅以未遵守檢察一體為調整原因，係其未能詳盡說明之責，故特別道歉澄清。邢檢察長職務如有調整，其綜合考量情形已如上述，有關陳政務次長道歉一事，法務部併予說明始末。